

乐山市沙湾区教育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乐山市沙湾区机构改革方案》（乐沙委发〔2019〕1号）和《关于〈乐山市沙湾区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乐沙委办〔2019〕3号），乐山市沙湾区教育局（简称区教育局）是乐山市沙湾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单位。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设在区教育局，接受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承担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工作，组织开展教育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中共乐山市沙湾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等。区教育局承担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相关工作。

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与区教育局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关、两个机关名称。

根据批复及教育的特点，沙湾区教育局机关设置4个股室：综合股、教育股安全股、人事股计财股和机关党委。

根据我区教育规划和布局，沙湾区教育局下属学校（独立法人单位）29个，其中：参公单位1个：教育考试中心；事业单位28个：公办幼儿园3所，义务教育学校22所，普通高中1所，职业中学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

（二）机构职能

1、综合股。负责全区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按规定权限负责学

校党组织领导班子考察、考核和任免工作，完成发展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培训党务干部等党建目标考核；负责全区教育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综合协调机关重要政务、事务，组织开展教育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负责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和对上级部门及局领导交办事项、会议议定事项等的督办；负责机关的文秘、信息、保密、安全、目标管理、调研、法制、信访、文书档案、财务和后勤管理、机关职工福利、计划生育等事务工作；牵头办理党代表提案、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组织编写教育年鉴和教育志；负责教育系统工会和妇女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依法治区和新闻宣传工作；完成局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

2、教育和安全股（教育关工委办）。负责全区普通中小学、职业中学、成人教育、学前教育及民办学校的教育行政管理；指导全区学校教育改革，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指导学校加强德育、体育、艺术、卫生、国防教育、团少队和关工委等工作，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考核评估各类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督导乡镇的教育工作和学校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对所属中小学校、幼儿园进行督导评估；完成上级督导部门下达的课题研究任务；完成各级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

牵头负责全区教育系统的安全、稳定、综治工作，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机制；负责编制学校安全监管工作重要制度，拟定公共安全突发事件、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协调处置学校重（特）大安全事故，参与其它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工作；负责组织学校综合性安全检查，指导学校完善安全工作措施；协调督促重大安全隐患整治；负责对学校安全工作实施综合评价和考核；完成局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

3、人事计财股（区语委办、学生资助办）。负责全区教育系统

的机构编制、人事、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管理和师德师风建设等工作；指导学校人事管理体制与分配制度改革，负责全区学校教职工奖惩、调配、招聘录用和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聘等工作；统筹规划并指导全区教师、教育行政部门管理的干部队伍建设，按规定权限承办学校领导干部的考察、考核、任免工作；指导开展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负责教职工人事档案管理工作；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乡镇做好全区语言文字工作；完成局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

负责计划、财务、统计、事业规划，多渠道筹措教育经费；审查学校收费标准，指导学校搞好基建维修、危房改造、校产管理等后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审计全区教育经费，检查监测教育经费的投资效益，监督检查教育经费的投入、管理和使用情况；负责国家学生资助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管理政策的宣传、落实，做好上级资助金的管理和发放，全方位指导、管理、监督学校的学生资助工作；完成局领导临时交办的工作。

4、机关党委 负责机关党群工作。区教育局机关行政编制 10 名。其中：局长（教育工委书记）1 名，副局长 2 名，机关党委书记 1 名，教育工委专职副书记 1 名；正股级 4 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 1 名）。保留工勤编制 1 名。

（三）人员概况

沙湾区教育局机关行政编制 10 名，工勤编制 1 名。2021 年实际在职在编 14 人，退休 16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根据区财政局 2021 年预算口径，沙湾区教育局(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收入预算安排 3227.06 万元，较 2020 年预算安排 3487.83 万元减少

了 260.77 万元，降低了 7.48%。

根据预算来源，当年预算 3227.06 万元，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 3227.06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1991.57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沙湾区教育局（机关）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 4749.09 万元（含上年结转结余 1991.5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沙湾教育事业发展相关工作。其中：基本支出 284.76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51.41 万元，公用支出 33.34 万元），项目支出 4464.33 万元。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沙湾区教育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沙湾区教育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主要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预算编制、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 部门绩效目标制定、预算编制的准确性。我单位根据沙湾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和区财政局的预算口径，按照“二上二下”的原则编制、上报了 2020 年预算。预算编制时，充分考虑了沙湾区教育系统的年度工作计划及驾驭发展规划。预算编制目标明确、数据准确、操作性强。经区财政初审，区政府领导审核，最后报区人代会审议通过。

2. 预算目标情况。根据财政通知和管理要求，为确保教育事业

健康、稳定的发展，我单位编制年初预算时，认真编制了项目绩效预算和整体支出绩效预算。绩效目标的设置适应上级民生要求、符合教育特点、综合考虑财政资金安排进度。

3. 预算调整。为确保教育工作顺利开展，结合政府和财政局工作安排，我单位 2021 年共进行了二次预算调整，确保了人员和项目支出的顺利进行。另外，根据上级资金下达情况，我单位及时与财政衔接，做好上级专项资金的预算分配、及时调整节能降耗及“三公”经费预算等

4. 预算执行。2021 年我单位预算可执行数为 5218.62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安排 3227.06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1991.57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部门决算支出）4749.09 万元，结转下年 469.53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82.01%，除因部分项目因未达到付款进度，尚未支付款项外，基本实行年初目标。

（二）项目预算管理

1. 项目基本情况。为了进一步推动沙湾区教育事业发展，完成特定工作，2021 年编制项目 21 个，其中一般预算项目 20 个，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项目 1 个。

2.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截止 2021 年底，所有 21 个项目全部执行完毕。第一财政局全部收回指标的项目有 2 个：公办幼儿园配套实施费和学前教育减免保教费，因使用 2020 年额度结转和上级资金安排，本级资金未支出，财政予以收回；第二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项目 1 个：校园安全监控视频系统使用费，因合同未及时续约，财政暂停安排资金；第三全部按预算执行的项目 18 个，执行率达 100%的项目有 17 个，1 个因银行利息调整，实际执行金额小于预算金额。

3. 结果应用情况。教育局属于政府序列部门，我单位从领导到

普通职工均严格按照各类规范和程序履行教育职责，按照教育规律办事，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这一年来，教育一直健康、稳定、持续向好发展，全区人民和区委区政府都比较满意。本年度我单位承担了部分重点项目，主要是民生项目，如：寄宿生补助、普高国家助学金、中职国家助学金、教育扶贫救助基金等，这些项目都切实解决了老百姓的困难，为全区脱贫攻坚的完成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从教育的服务对象来看，本年度没有发生过群众举报教育违规违纪的情况，全区人民和区委区政府都比较满意。

我单位积极配合各级各类检查，认真落实区财政、区纪委和区监察委的各类专项资金检查和审计。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并及时向全区学校通报违规违纪现象，让所有学校引以为鉴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经沙湾区教育局党组认真自评，一致认为我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合格。

（二）存在问题

1. 应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随着城区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学生增加，城区学校大班额、生均运动场等情况严重，影响了教育的发展。必须要加大财政教育经费投入，尽快改善城区学校的布局 and 改扩建工作，提升城区学校办学条件，有利于教育的持续发展和高质量发展。

2. 工程项目拨款没按进度办理。按照区财政目前的管理，所有工程都是到年底才统一安排资金，导致很多项目实施困难，不能按进度稳步推进。

（三）改进建议

1. 加大教育经费投入，尽快改善城区学校的布局 and 改扩建工作，

提升城区学校办学条件。

2. 部分学生资助项目，如中职国家助学金等，应按月发放，按进度支付，确保群众利益。

3. 所有工程和采购项目应按施工进度拨款，确保工程质量和交付使用。

